

旬阳市中医医院计量器具 检定校准服务合同

甲方（委托方）： 旬阳市中医医院

乙方（受委托方）： 陕西秦巴泰鑫检测有限公司

2026年01月



旬阳市中医医院计量器具检定校准服务合同

甲方（委托方）：旬阳市中医医院

乙方（受委托方）：陕西秦巴泰鑫检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甲方为确保单位内部质量体系的正常运行，保证计量器具合格使用，将需要检定/校准的计量器具委托乙方进行检定/校准。现将有关事项签订合同如下：

一、 双方协议

乙方按照甲方委托的项目清单制定合理的检测方案，并按其开展工作。

二、 权利和义务

1、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 (1) 甲方有权查验乙方的检定/校准资质，必要时可以索要相关资质证明的复印件。
- (2) 甲方应按合同约定向乙方支付检定/校准费用。
- (3) 乙方为甲方提供现场检定/校准服务。甲方应配备相应的辅助人员，提供检定/校准所需的相应设备耗材及符合检定/校准环境条件要求的场所。
- (4) 甲方应为乙方保守技术和商业机密，包括但不限于乙方提供给甲方的公司资质、技术及费用等信息，同时不得使用乙方的技术机密进行技术开发。

2、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 (1) 乙方有义务向甲方提供相关的资质证明的复印件。
- (2) 乙方有权按合同约定要求甲方支付检定/校准费用。
- (3) 乙方根据甲方提供的计量器具清单制定周期检定/校准计划，为甲方建立检定/校准台账；乙方到甲方提供上门检定/校准工作时交通方式由乙方自行解决（包括标准器运输），需外委送检的仪器由乙方负责协助甲方办理。
- (4) 乙方应对甲方提供的检定/校准清单进行认真评审，对超出乙方检定/校准能力范围的计量器具提出检定/校准建议，或代送其它法定计量机构检定/校准，代送所有相关工作及费用都由乙方负责完成。

(5) 乙方的检定/校准人员应有相应项目的资格证明，检定/校准工作符合相关规程/规范的要求。

(6) 乙方为经过授权设立的法定计量检定机构，所出具的计量检定/校准数据可直接或间接溯源到国家计量基准。

(7) 乙方应为甲方保守技术和商业机密，包括甲方提供给乙方的计量器具检定/校准清单，具体保密措施按甲方保密规定实施，同时不得使用甲方的技术机密进行技术开发。

(8) 乙方在检定/校准工作结束后，15个工作日内为甲方出具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的检定/校准证书。

(9) 乙方对甲方提供的服务项目清单开展技术服务工作，在实际检定/校准过程中，如超出项目清单部分按报价单收费明细另行计价，如清单内设备项目无国家或地方检定规程规范以及甲方人为或设备原因无法进行检定/校准的，双方及时沟通，不得影响其他项目的检定工作顺利进行，及合同其他条款的约定。

(10) 因本合同为双方协议优惠后费用，乙方在检定/校准工作过程中，如因甲方的实际设备项目数量减少导致与项目清单不相符，不得缩减检测费用。

三、 校准/检测费用及支付

1、协议价款：壹拾贰万捌仟元整（¥128000.00元）。

2、付款时限：乙方按甲方提供的计量检定/校准委托单明细进行检定/校准后，乙方将计量检定/校准证书交付甲方视为本合同约定项目工作完毕。甲方在乙方完成检定校准工作后一个月内支付总款的30%，剩余款项合同签订后满一年付清。首次开具全额发票。

3、此协议价款仅包含非强制检定类工作计量器具的检定或校准服务，强制检定类工作计量器具由乙方为甲方提供免费检定服务。

4、检定/校准项目：附清单。

四、 履行期限和地点

服务期限：合同签订日起一月内完成清单内检定/校准项目。

技术服务地点：甲方工作场所或乙方实验室（因部分标准器环境要求甲方工作场所无法满足时）。






五、争议解决方式

- 1、签约双方因履行合同发生争议，应协商解决。
- 2、协商解决不成，任何一方有权向旬阳市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六、其他事项

- 1、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或签订补充协议。
- 2、本合同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贰份，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3、合同期满后，甲方根据乙方服务情况进行评估，可酌情续约一到二年。

-----（下页为合同签署页，无正文）-----

甲方 (委托方)	单位名称 (章)	旬阳市中医医院 
	单位地址	陕西省安康市旬阳市祝尔慷大道4号
	法定代表人	
	授权签字人	
	开户行	陕西旬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城关支行
	账号	2707090301201000010386
	签订日期	2026年1月27日
乙方 (受委托方)	单位名称 (章)	陕西秦巴泰鑫检测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	陕西省安康市汉滨区安康大康泰园2幢6层
	法定代表人	
	授权签字人	
	电话	0915-3356666
	开户行	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康香溪路支行
	账号	806070001421024720
	税号	91610902MAB2XYJP7L
签订日期	2026年1月27日	

附检测清单

2026 年计量器具检测清单

序号	名称	数量(台)
1	监护仪	78
2	全自动血压计	2
3	心电图机	13
4	脑电图仪	1
5	验光镜片箱	1
6	镜片箱	1
7	听力计	1
8	眼压计	1
9	牙科 CT	1
10	安全阀	12
11	胎心多普勒仪	1
12	胎儿监护仪	1
13	超声多普勒胎音仪	0
14	DR	2
15	血管造影系统	1
16	磁共振成像系统	1
17	C 型臂 X 线机	1
18	CT	1
19	二氧化碳激光治疗仪	1
20	输液泵	70
21	注射泵	27
22	吸引器	34
23	8 道可调式移液器	3
24	体重秤	5
25	超声婴儿体重测量仪	1
26	身高体重测量仪	1
27	高流量呼吸湿化治疗仪	5
28	呼吸机	15
29	麻醉机	10
30	除颤仪	11
31	全自动医用 PCR 分析系统	1
32	生物安全柜	3
33	核酸提取仪	6
34	核酸检测扩增仪	1
35	全自动生化分析仪	2
36	尿液分析仪	2
37	血气电解质分析仪	1
38	电解质分析仪	2
39	血红蛋白分析仪	2
40	全自动洗板机、酶标分析仪 7 页	1

41	离心机	4
42	显微镜	4
43	高频电刀	5
44	高频发生器	1
45	医用冰箱（试剂）	3
46	彩色多普勒诊断系统	1
47	彩色多普勒超声诊断仪	1
48	彩色多普勒超声诊断仪（偏心脏）	1
49	四维彩色多普勒超声诊断仪（偏妇产）	1
50	超声体外诊断仪	1
51	超声血流分析仪	1
52	超声骨密度仪	2
53	双能骨密度检测仪	1
54	彩超	2
55	彩超诊断仪	1
56	日本黑白B超	1
57	高压灭菌柜	1
58	医用冷藏保存箱	2
59	灭菌器	4
60	灭菌锅	2
61	手提消毒锅	1
62	血小板转运箱	1
63	车载冷冻运输箱	1
64	电热恒温干燥箱	1
65	鼓风干燥机	1
66	低温保存箱	1
67	血液运输箱	1
68	生化培养箱	1
69	急救药品柜	2
70	恒温箱	1
71	冷藏箱	1
72	药品冷藏柜	1
73	血液冷藏箱	1
74	恒温水箱	1
75	婴儿培养箱	3
76	产科综合诊断系统	1
77	全自动细菌培养系统	1
78	全自动洗胃机	3
79	酶标仪	1
80	戥子称	16
81	电子温度计	1
82	脉动真空灭菌器	1
83	温度计	15